

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通知

各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、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方便全省医疗卫生人员继续医学教育学习考核，逐步提高继续医学教育工作成效，经研究，决定在原有公共课程年度考试安排的基础上，增加一次公共课程必修课考试机会。

一、考试时间

2021年6月20日-30日。

二、考试科目

1. 《国家基本药物临床应用指南（2012版）》
2. 《抗菌药物临床应用指导原则》
3. 《H7N9流感等6种重点传染病防治知识》
4. 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防控知识培训》

三、考试方式

登录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医疗管理服务中心网站（<https://www.sdygzx.cn/>），首页—业务工作—继续医学教育，自主选择学习平台入口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请各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及有关单位，结合各地各单位实际情况，按要求做好继续医学教育公共课程考试有关工

作，逾期不再受理。后期，我省将根据国家继续医学教育改革总体部署和“为基层减负”有关要求，进一步强化项目申报管理，调整学分认证办法，不断提高继续医学教育效率和质量。



山东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6月17日